

股本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我們截至本文件日期的法定股本為200,000美元，分為(1)1,381,680,687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2)68,75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A輪優先股，全部均指定為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A-1輪優先股、(3)68,75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B輪優先股、(4)139,203,651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C輪優先股、(5)67,967,308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D-1輪優先股及(6)273,648,354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E-1輪優先股。

我們截至本文件日期的已發行且流通在外的股本包括(1)336,569,540股普通股、(2)68,75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A輪優先股，全部均指定為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A-1輪優先股、(3)68,75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B輪優先股、(4)139,203,651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C輪優先股、(5)67,967,308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D-1輪優先股及(6)273,648,354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E-1輪優先股。

緊隨[編纂]完成後，我們的法定、已發行且流通在外的股本如下：

緊隨[編纂]完成後的股本 ⁽¹⁾	總面值(美元)	佔緊隨[編纂]完成後的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2,000,000,000股法定股份		
954,888,853股已發行股份 ⁽²⁾	95,488.8853	[編纂]%
[編纂]股根據[編纂]		
將予發行的股份	[編纂]	[編纂]%
合共[編纂]股股份	<u>[編纂]</u>	<u>100.0%</u>

(1) 有關該等股本的假設，請參閱下文「— 假設」。

(2) 每股優先股將於[編纂]後自動轉換及重新指定為一股普通股。

股本

假設

上表假設[編纂]成為無條件及根據[編纂]發行股份乃按本文件所述進行。其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並無計及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根據本文件附錄四所述授予董事配發及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或本文件附錄四所述購回授權（視情況而定）而可能配發及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地位

[編纂]為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將於所有方面與上表所載的已發行或將予發行的所有股份具有相同地位，並將符合資格及具有相同地位享有於本文件日期後宣派、作出或派付的所有股息或其他分派。

須召開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的情況

[編纂]完成後，本公司將僅有一類股份，即普通股，每股普通股與其他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根據開曼公司法及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條款，本公司可不時通過普通決議案(i)增加其股本；(ii)將其股本合併及分拆為面值較高的股份；(iii)將其股份分為不同類別；(iv)將其股份拆細為面值較低的股份；及(v)註銷任何未獲認購的股份。此外，本公司可通過特別決議案削減或贖回其股本。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附錄三「本公司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本公司章程概要－2.4更改股本」。

根據開曼公司法及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條款，股份或任何類別股份所附的所有或任何特別權利，經不少於該類別已發行股份面值四分之三的持有人書面同意，或經該類別股份持有人單獨召開的股東大會通過的特別決議案許可，可予以更改、修改或廢除。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附錄三「本公司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本公司章程概要－2.3更改現有股份或股份類別的權利」。此外，本公司亦將根據細則的規定不時舉行股東大會，其概要載於附錄三「本公司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股本

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及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在「[編纂]的架構－[編纂]的條件」所載條件的規限下，我們的董事已於2023年3月31日獲授一般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緊隨[編纂]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最多20%的股份以及購回最多10%的股份（不包括本公司的庫存股份，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並無計及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A.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3.本公司股東於2023年3月31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

股份獎勵計劃

我們已採納[編纂]股份獎勵計劃及[編纂]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該等股份獎勵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股份獎勵計劃」一節。